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已获得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 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1月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 大道 3000 号集电港 7 号楼 301 熙菱信息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。
- 2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,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,公司监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 - 3、会议主持人: 何岳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作出决议如下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部分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0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对部分应收款项 进行债务重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4)。

三、备案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熙菱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6日